



(上接第二版)

(二)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促进新动能积蓄成势、传统动能焕新升级。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深入推进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推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深海科技等新兴产业安全健康发展。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培育生物制造、量子科技、具身智能、6G等未来产业。深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加快发展服务型制造。加强产业统筹布局和产能监测预警,促进产业有序发展和良性竞争。加快国家高新区创新发展。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支持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发展,让更多企业在新领域赛道跑出加速度。

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加快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进一步扩范围、降门槛,深入实施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培育一批既懂行业又懂数字化的服务商,加大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支持。开展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行动。深入推进制造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工作,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打造名品精品、经典产业。

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大力发展战略网联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手机和电脑、智能机器人等新一代智能终端以及智能制造装备。扩大5G规模化应用,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优化全国算力资源布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加快推进数据基础制度,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更好发挥其在促创新、扩消费、稳就业等方面积极作用。

(三)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坚持创新引领发展,一体推进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筑牢中国式现代化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制定实施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深入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程,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资源统筹调配机制。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扩大高中阶段教育学位供给,提升县域高中质量,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办好特殊教育、继续教育、专门教育,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分类推进高校改革,扎实推进优质本科扩容,加快“双一流”建设,完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积极开展学校体育活动,普及心理健康教育,关爱师生身心健康。弘扬教育家精神,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待遇保障。要紧紧围绕国家需求和群众关切推进教育改革发展,加快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迈进。

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前沿性、颠覆性技术研发,加快组织实施和超前布局重大科技项目。优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布局,推进科研院所改革,探索国家实验室新型科研组织模式,增强国际和区域技术创新中心辐射带动能力。推动科技支出向基础研究倾斜,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支持相结合的投入机制,提高基础研究组织化程度。发挥科技领军企业龙头作用,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从制度上保障企业参与国家科技创新决策,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完善中央财政科技经费分配和管理使用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支持政策和市场服务,推进职务科技成果赋权和资产单列管理改革,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加快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和行业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健全创投基金差异化监管制度,强化政策性金融支持,加快发展创业投资、壮大耐心资本。扩大科技开放合作。加强科学普及工作,提升公民科学素质。弘扬科学家精神,推动形成鼓励探索、宽容失败的创新环境。

全面提高人才队伍质量。发挥人才高地和人才平台的辐射作用,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培养。大力支持、大胆使用青年科技人才。弘扬工匠精神,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完善海外引进人才支持保障机制,优化外籍人才服务。深化人才管理和服务制度改革,赋予用人单位更大自主权,推动产学研人才联合培养和交流。促进人才区域合理布局,加强东中西部人才协作,鼓励优秀人才在中西部地区建功立业。深化人才分类评价改革和科教界“帽子”治理,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鼓励各类人才潜心钻研、厚积薄发。

(四)推动标志性改革举措加快落地,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着力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

有效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高质量完成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指引,加快建立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制度。扎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加快推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强化源头治理和失信惩戒,落实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长效机制。深化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多

# 政府工作报告

措并举精准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集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政府要寓管理于服务之中,服务的暖心增强企业的信心。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加快建立健全基础制度规则,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打通市场主体准入退出、要素配置等方面制约经济循环的卡点堵点,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实施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修订出台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优化新业态新模式市场准入环境。制定重点领域公平竞争合规指引,改革完善招标投标体制机制。出台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政策,构建统一的信用修复制度。完善企业简易退出制度,逐步推广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加快建设统一大市场的交通运输市场,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开展中央部门零基预算改革试点,支持地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在支出标准、绩效评价等关键制度上积极创新。加快推进部分品目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下划地方,增加地方自主财力。规范税收优惠政策。积极探索建立激励机制,促进地方在高质量发展中培育财源。严控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完善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标准体系和基础制度。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大力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加强战略性力量储备和稳市机制建设。改革优化股票发行上市和并购重组制度。加快多层次债券市场发展。

(五)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稳妥外资外贸。无论外部环境如何变化,始终坚持对外开放不动摇,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有序推进自主开放和单边开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

稳定对外贸易发展。加大稳外贸政策力度,支持企业稳订单拓市场。优化融资、结算、外汇等金融服务,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强化企业境外参展办展支持。促进跨境电商发展,完善跨境寄递物流体系,加强海外仓建设。拓展境外经贸合作区功能,发展中间品贸易,开拓多元化市场。

扎实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扩大整省试点范围。完善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质量。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壮大乡村人才队伍。深化集体林权、农垦、供销社、农业水价等改革。因地制宜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做好“土特产”文章,发展林下经济,促进乡村旅游产业链增效、联农带农,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加强文明乡风建设,丰富农民文化生活,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人居环境建设,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八)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区域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发展空间格局。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城镇化质量水平,构建优势互补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行动。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推进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强化随迁子女义务教育保障,推动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住房保障体系,畅通参加社会保险渠道。加快补齐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发展现代化都市圈、优化空间格局,提升超大特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持续推进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统筹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加快健全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加强燃气、给排水、热力、地下管廊等建设和协同管理。发展数字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完善无障碍适老化配套设施,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形成一批示范性合作成果。保障中欧班列稳定畅通运行,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引导对外投资健康安全有序发展,强化法律、金融、物流等海外综合服务,优化产业链国际合作布局。

深化多双边和区域经济合作。持续扩大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推动签署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升级协定,积极推

动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和《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进程。坚定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扩大同各国利益的汇合点,促进共同发展。

(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在发展中逐步化解风险,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因城施策调减限制性措施,加大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土地利用方式,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盘活存量用地和商办用房,推进收购存量商品房,在收购主体、价格和用途方面给予城市政府更大自主权。拓宽保障性住房再贷款使用范围。

发挥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继续做

好保交房工作,有效防范房企债务违约风

险。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加快构建房

地产发展新模式。适应人民群众高品质居住需要,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建设安全、舒适、绿

色、智慧的“好房子”。

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持在发

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完善和落实一揽子

化债方案,优化考核和管控措施,动态调整债

务高风险地区名单,支持打开新的投资空间。

按照科学分类、精准置换的原则,做好地

方政府隐性债务置换工作。完善政府债务管

理制度,坚决遏制违规举债冲动。加快剥离

地方融资平台政府融资功能,推动市场化转

型和债务风险化解。

积极防范金融领域风险。按照市场化、法

治化原则,一体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

险处置和转型发展,综合采取补充资本金、兼

并重组、市场退出等方式分类化解风险。完

善中小金融机构功能定位和治理机制,推动

实现差异化、内涵式发展。健全金融监管体

系,加强跨部门合作,强化央地监管协同,保

持对非法金融活动的高压严打态势。充

款保险基金、金融稳定保障基金等化险资源。完善应对外部风险冲击预案,有效维护金融安全稳定。

(七)着力抓好“三农”工作,深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

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主攻单产和品质提升。巩固大豆扩种成果,开发利用油料扩产潜力。推动棉糖胶等稳产提质。扶持畜牧业、渔业稳定发展,支持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全方位开发食物资源。严守耕地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利用,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和现代化灌区建设,推进退化耕地治理和撂荒地复垦。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快先进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应用和农业科技成果大面积推广。综合施策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启动中央统筹下的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加大对产粮大县支持,保护种粮农民和粮食主产区积极性。各地区都要扛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责任,共同把饭碗端得更牢。

毫不松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高监测帮扶效能,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分类推进帮扶产业提质增效,加大就业帮扶力度,扩大以工代赈规模。深化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消费帮扶。健全脱贫攻坚国家投入形成资产的长效管理机制。统筹建立农村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和低收入人口、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总体评估,完善过渡期后帮扶政策体系。

扎实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扩大整省试点范围。完善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质量。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壮大乡村人才队伍。深化集体林权、农垦、供销社、农业水价等改革。因地制宜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做好“土特产”文章,发展林下经济,促进乡村旅游产业链增效、联农带农,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加强文明乡风建设,丰富农民文化生活,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人居环境建设,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八)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区域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发展空间格局。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城镇化质量水平,构建优势互补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行动。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推进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强化随迁子女义务教育保障,推动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住房保障体系,畅通参加社会保险渠道。加快补齐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发展现代化都市圈、优化空间格局,提升超大特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持续推进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统筹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加快健全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加强燃气、给排水、热力、地下管廊等建设和协同管理。发展数字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完善无障碍适老化配套设施,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形成一批示范性合作成果。保障中欧班列稳定畅通运行,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引导对外投资健康安全有序发展,强化法律、金融、物流等海外综合服务,优化产业链国际合作布局。

深化多双边和区域经济合作。持续扩大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推动签署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升级协定,积极推

动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和《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进程。坚定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扩大同各国利益的汇合点,促进共同发展。

(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在发展中逐步化解风险,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因

城施策调减限制性措施,加大实施城中村和

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

求潜力。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土地利用方

式,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盘活存

量用地和商办用房,推进收购存量商品房,

在收购主体、价格和用途方面给予城市政

府更大自主权。拓宽保障性住房再贷款使

用范围。发挥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继

续做好保交房工作,有效防范房企债务违

约风险。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加快构

建房地产业发展新模式。适应人民群众高

品质居住需要,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建设安

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持在发

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完善和落实一揽子

化债方案,优化考核和管控措施,动态调整债

务高风险地区名单,支持打开新的投资空间。

按照科学分类、精准置换的原则,做好地

方政府隐性债务置换工作。完善政府债务管

理制度,坚决遏制违规举债冲动。加快剥离

地方融资平台政府融资功能,推动市场化转

型和债务风险化解。

积极防范金融领域风险。按照市场化、法

治化原则,一体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

险处置和转型发展,综合采取补充资本金、兼

并重组、市场退出等方式分类化解风险。完

善中小金融机构功能定位和治理机制,推动

实现差异化、内涵式发展。健全金融监管体

系,加强跨部门合作,强化央地监管协同,保

持对非法金融活动的高压严打态势。充

分发挥金融监管作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

良好生态环境新期待。

加快发展绿色低碳经济。完善支持绿色低

碳发展的政策和标准体系,营造绿色低碳产

业健康生态。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

范工程,培育绿色建筑、绿色能源、绿色交通等

新经济增长点。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

度,加强重点用能用水单位节能节水管理,有力

有效管控高耗能项目。加强废弃物循环利用,大力推广再生材料使用,促进循环经济。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扎实开展国家碳达峰第二批试点,建立一批零碳园区、零碳工厂。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开展碳排放核算,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碳标识认证制度,积极应对绿色贸易壁垒。加快建设“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发展海上风电,统筹就地消纳和外送通道建设。开展煤电低碳化改造试点示范。规划应对气候变化一揽子重大工程,积极参与和引领全球环境与气候治理。

(十)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稳步提高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更大力度稳定和扩大就业。就业是民生之本。要完善就业优先政策,加大各类资金资源统筹支持力度,促进充分就业、提高就业质量。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用足用好稳岗返还、税费减免、就业补贴等政策。支持劳动密集型产业吸纳和稳定就业,统筹好新技术应用和岗位转换,创造新的就业机会。优化就业创业服务,拓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渠道,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服务,促进脱贫人口、农民工就业,强化大龄、残疾、较长时失业等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推进扩大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切实保障劳动者工资发放,清理整治欠薪,坚决纠正各类就业歧视。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行动,增加制造业、服务业紧缺技能人才供给。加快构建技能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提高技能人才待遇水平,让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